

收件編號：

109 年度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

學校校園美感環境再造
申請計畫書

【計畫名稱：星光造夢工廠 - 道具的演出】

一、學校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	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		
地址	260 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二段七七號		
校長	康興國校長	聯絡電話	03-9322942 分機 5110
		E-mail	andrew@tmail.ilc.edu.tw
計畫 承辦人	李宗憲組長 卓子文老師	職稱	事務組長、專任教師
		聯絡電話	03-9322942 分機 5035(李組長) 03-9322942 分機 4061(卓老師)
		傳真	03-9321067
		E-mail	chouziwen@yahoo.com.twt



二、學校簡介

- (一) 全校人數： 1,274 人
- (二) 學校佔地面積： 17,311 坪 (約 3.5 公頃)
- (三) 樓地板面積： 27790.76 平方公尺
- (四) 學校特色：

1. 學校發展特色：五育均衡發展、注重品格教育、適性揚才

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是一所具有特殊優良傳統的國中，上至校長，下至老師，所秉持的乃是一份對教育的執著與愛，深信「優秀是教出來的」、「品格是陶鑄出來的」，一視同仁、因材施教，每位學生不但被尊重也被看重，每株幼苗在園丁的悉心呵護下，成長茁壯。

五育均衡發展也是復興優良的傳統，為孩子打造「愛」與「希望」的校園之際，強調培育健康自信、互助合作、創意前瞻、勇於追夢的青少年。



2. 學校發展重點：教學正常化、發掘多元智能學生、表演藝術資優教育的推展

創校以來，在教學正常化的基礎下，科科等值，注重學生各領域的學習（語文、社會、科學、數理、藝術、技能），啟迪菁英資優教育、發掘多元智能潛力學生、關懷弱勢學習，造就才德兼備的全人教育（holistic education）是為復中發展重點方向。

值得一提的是，復興國中是一所「美感實踐學校」，對於藝術與人文教育的推展，長期以來不遺餘力。包括：榮獲國民中小學藝術與人文總體績優標竿學校、參與整合視覺形式美感教育實驗計畫、執行宜蘭縣表演藝術資優方案、實施藝術與人文深耕計畫、推展藝術家與作家駐校活動(作家黃春明、舞蹈家許芳宜、音樂家馬修連恩、作家吳淡如、導演林育賢...等)、成立各類型表演團隊:少年劇團(全台第一個國中專業劇團)、舞蹈隊及音樂團隊...等。都讓復興國中的校園裡，人美、事美、處處皆美～

3. 學校美感展現：開啟學校建築的美感投射、溯源歷史的記憶、空間重生的光芒

復興國中的校園裡，從人才的發掘、藝術課程的精實、跨域活動的舉辦到制服書包的改革等，都讓每位復興人的國中生活有了不同的回憶！

自 105 年度開始，我們著手在校園美感環境空間的再造歷程，讓全校師生的美感日常，不僅止於人、事、時、物，我們嘗試將視野擴展至學校建築的美感投射、空間色彩的美學認識、溯源歷史的一抹記憶中。當然，浸淫於美學氛圍外，更讓重新再生的空間得到許多的讚賞（校園美感環境特優獎、金采獎、天下雜誌、經典雜誌、大愛電視台...等）。而這樣的起「點」，更逐漸影響了第一「線」教師，如美思板（math）、閱讀角的出現。隨著第一期與第二期的改造完工，這並非劃下句點，而是開始讓全「面」性的美感網絡有形無形的深入師生日常。

三、復興國中校園美感環境再造第三期【星光造夢工廠】計畫理念及目標

計畫主題：【星光造夢工廠 - 道具的演出】

(一) 計畫理念

復興國中在 105 年及 106 年度第一期及第二期校園美感環境再造上努力地將閒置空間(廢棄廁所、屋頂露臺)打造成為實驗劇場及星光藝術廣場，作為校園失落空間美感再造成為表演、教學與學生校園生活的公共性場域(Public domain)。

本期計畫主題聚焦在「道具」。「道具」是表演者(表演空間)及劇團生活中最親密的夥伴也是作為真實物件與表演者詮釋想像空間的最佳媒介。這種介於真實想像創意變化與陳列美學並富有表演教學的「道具間」，正是與表演創意教學的精神相符，也為校內空間角落堆滿道具的物件找到一個想像的「家」。

「道具」隨著表演者流浪，而有著"表演所賦予的想像角色"，回到「道具間」也忠實地扮演著空間界定、變化彈性、陳列的"教學角色"。

計畫主題：

「道具的演出」

1. 道具空間 vs. 空間道具 (互為表裡)

「道具間」做為表演道具的收納外，也是作為道具間空間介面構成的成員。

2. 寫實 vs. 魔幻 (台下 / 台上)

寫實與魔幻的分界點往往在台下與台上，幕前與幕後。而道具真實的功能性角色也與台上的奇幻想像有著顯著的差異，不斷地穿梭在「真實」與「想像」的趣味之中。

3. 涵容 vs. 變化 (創意 / 可能)

「道具間」是能包容各種大大小小的表演道具的容器，這種涵容是需要規劃統整出一套支架體(結構性的框架)將道具們(填充體)放置道支架體內做出有彈性變化的可能性。這樣的變化創意的空間使用將與表演創意的課程精神相符。

4. 陳列 vs. 教學 (美學 / 表演)

「道具間」的陳列是一種秩序感(order)的美感體驗，也結合道具的製作與道具擺設(拉開)成為排演場，像變形金鋼似的變幻成為學生們秘密的表演場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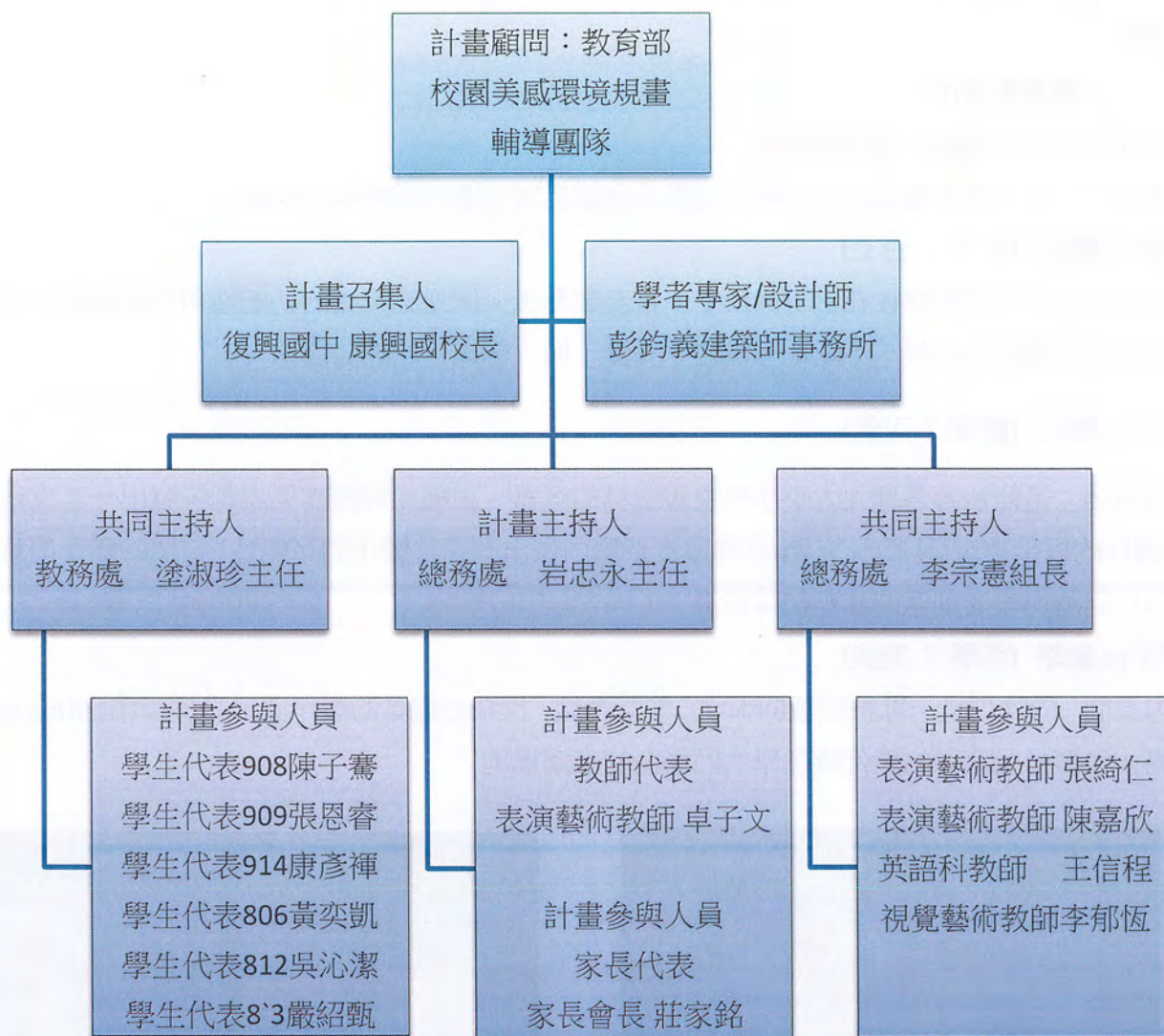


(二) 計畫目標



四、推動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機制及組織

(一) 工作組織與成員：成立「復興國中永續與美感校園環境規劃小組」。





春天櫻花滿座的廣場



視覺統一的建築特色



小而美的運動場館



公共藝術陳列



美麗圖案的坡道



校園綠地

(二) 整體校園美感環境現況檢討

復興國中近年來已由大型學校(班級數最多時為 94 班)轉而進入中型學校之列，對於學校整體環境的檢討與策略實施，敘述如下：

現況檢討	策略與做法
建校歷史悠久，老舊建築物增多。	清查建築物年限與審視建築物老舊情形。
少子化衝擊，學生人數減少，導致閒置空間增多。	活化與再造閒置空間，並以美感精神為基礎，以功能性與實用性為導向，有效展現環境識別效果。
校園建築及空間規劃較無法有效展現識別效果與各科功能屬性。	建構學校專業特色表現，讓環境資源「動」起來。
無法有效呈現學校專業特色展現。	活潑校園色彩規劃，以營造校園環境的美適性。
校園建築規劃統一，但外觀色彩稍嫌單調。	空間活化改變後，以境教氛圍感染教師與教育行政人員之美感素養。
學習環境的美適性有待營造。	健全美感環境概念，往後若有任何需要改造校園整體環境之情事，皆以美感設計與管理為考量。
校園環境空間氛圍與美感認知體認有程度落差。	尊重美感播種的實施，為提升整體校園環境美感，參與討論之人員除學校行政單位外，應加入教師與學生代表一同集思廣益。

隨著臺灣美感教育的厚植、文化創意軟實力的提升，以及境教對人格養成的影響，使校園空間不再只是純粹提供學子上課而已，取而代之的更是學校行政單位與老師們必須積極規劃符合學生成長更有效的學習空間。藉由校園色彩的規劃、實用及功能性強的空間營造感、再造與活化閒置空間、空間氛圍的轉型與創新等，豐富孩子們的生活幸福感，並讓美的陶冶成為學生的基本權利。

六、109 年度宜蘭縣立復興國中申請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具體說明

(一) 具體構想

1. <星光藝術園區> 整體構想：三年期整體構想說明

為展現本校推展表演藝術教育(戲劇、舞蹈)的專業表現，「活化閒置空間」、「優化空間藝術/展演藝術設置」，以涵養學生美感素養能力，提高學習興趣，增強學習效果。依計畫、執行與驗證三階段，由本校選擇合適的校園美感環境再造示範地點如下圖，擬定提昇美感環境再造執行計畫，並據以執行。整體構想如下：



第三期
星光造夢工場
(109 年度申請)



第一期
星光實驗劇場
(106 年度完工)



<復興國中校園美感環境再造示範地點：星光藝術園區>

1. 第一期～第二期：〈星光實驗劇場〉和〈星光藝術廣場〉具體執行成果

由本校表演藝術教師共同發想、觀察與討論，並徵詢專家學者：宜蘭在地建築師彭鈞義先生（復興國中校友），提出將本校興光樓四樓樓面活化為「星光實驗劇場」及「星光藝術廣場」（如下圖）。透過表演藝術課程的實施與各項展演活動的進行，嶄新的空間讓實驗劇場為孩子們孵夢、藝術廣場讓學生們自在的互動交流。



第一期改造前

廁所改造大變身



第一期改造後

星光實驗劇場



第二期改造前

石子菜園地重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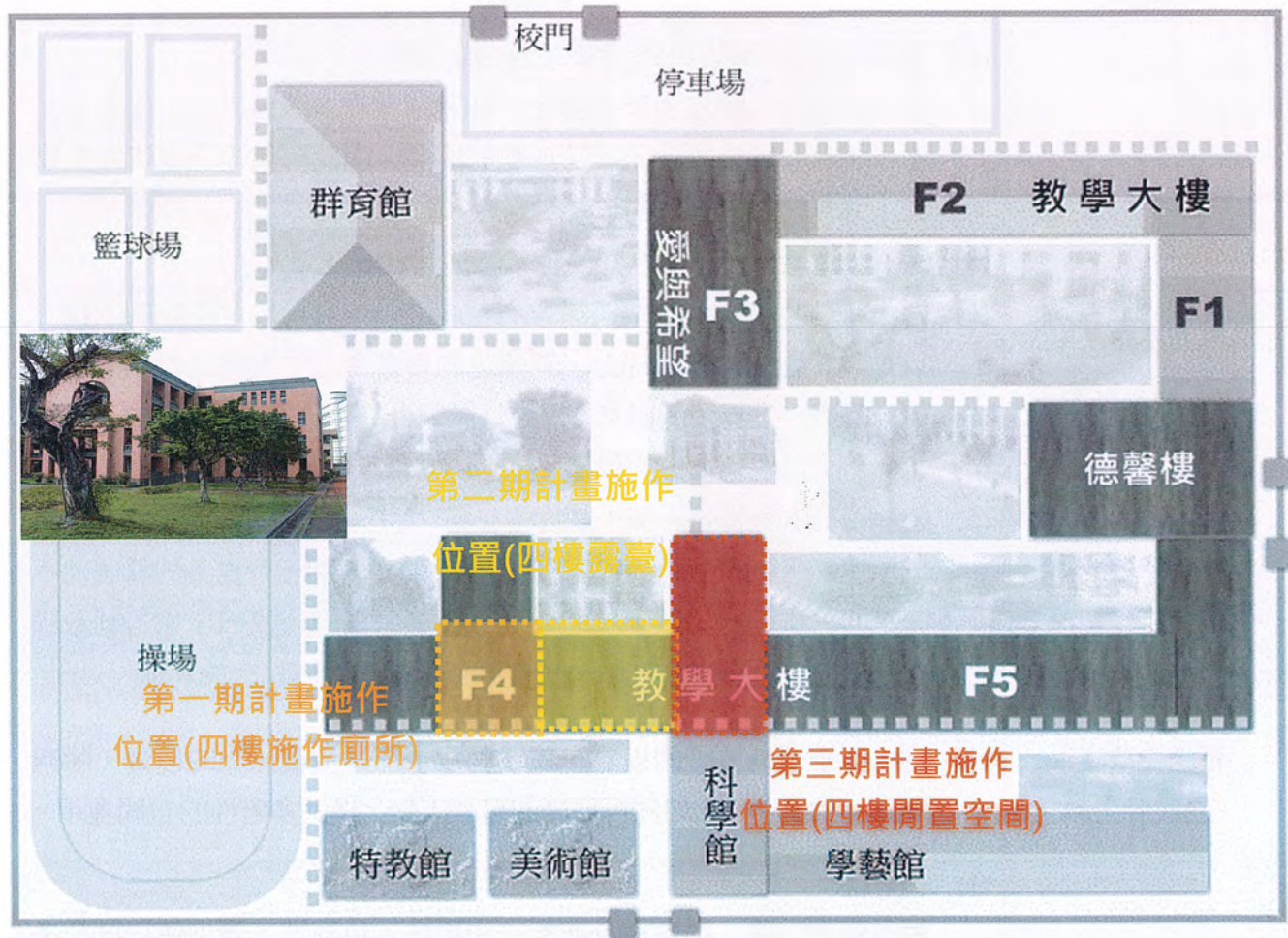
第二期改造後

星光藝術廣場

3. 第三期〈星光造夢工廠 - 道具的演出〉具體構想

	具體構想	詳細說明
項目 1	星光造夢工廠之構想說明	<p>(1) 復興校園美感環境再造示範地點(第三期)。</p> <p>(2) 舞台演出時，除演員外，舞台上必定存在許多傳達訊息的元素，其中「道具」就是舞台上不可或缺的角色。因此，星光造夢工廠的構想，源自於「道具會說話」的概念。</p> <p>(3) 道具會說話=道具做空間詮釋=讓道具就是空間。</p> <p>(4) 道具，是演出舞台上傳達訊息的元素之一，它可以是抽象的，也可以是現實生活中的一部分。在學生的日常生活中，周遭所有一切都可以是舞台上真實的道具，每天每天，他們都是與道具生活在一起，道具可以是他們情感的依靠、生活的夥伴…等。</p> <p>(5) 這些道具本身就是一個「真實的空間」，上舞台後，可讓觀賞者對演出產生「想像的空間」，在真實與虛幻的角色間，對道具的看法就不一樣了。也因此，對事物的看法，不應是侷限或框架，如何刺激學生想像力、激發學生創造力，便是道具與空間可以有的功能。</p>
項目 2	星光造夢工廠之設計主軸	<p>(1) 別人眼中視為垃圾的道具，在我們眼中卻是價值無比的珍寶，將空間與道具結合，為如同百寶箱的造夢工廠，提供多變性的空間運用。</p>
項目 3	星光造夢工廠之規畫特色	<p>(1) 創意面： 道具就是空間，透過道具的多次利用性、包容性、彈性使用度及多變性，由道具產出新的空間，成為詮釋夢工廠空間的最大公因數。</p> <p>(2) 美感教育意涵： 此美感夢工廠，透過空間內各種道具裝置，真實的讓學生學習使用或運用道具的動作。</p> <p>(3) 專業發展： 發展復興國中戲劇與舞蹈藝術專業特色，創造更多的美感空間，提升學子美感敏銳度與覺察力。</p> <p>(4) 第一期和第二期成果擴展： 第一期半開放式劇場，提供給孩子展演與觀賞機會，展演前/展演後/觀賞演出前/觀賞演出後/上課前/上課後…等種種機會。第二期星光藝術廣場中休憩、思考、觀察人群、觀賞演出、感受廣場美善環境，自由與人互動交談，讓身心健康舒暢。擴展至第三期讓空間及道具說話，開展美感視野、培養美感獨特性與想像力。</p>
項目 4	第一二三期「藝術廊道」色彩與用途規劃	<p>(1) 整體星光藝術園區廊道色彩的協調性與統一規劃。</p> <p>(2) 由第三期夢工廠延伸至中庭周圍廊道的教學區設計，解構制式教學空間的框架。</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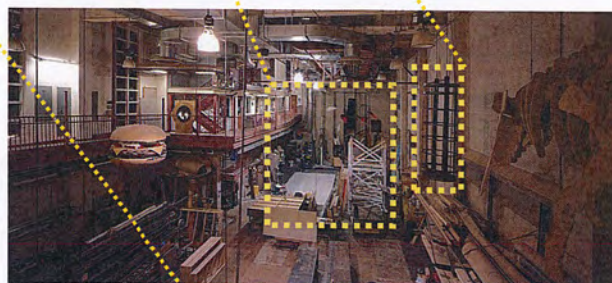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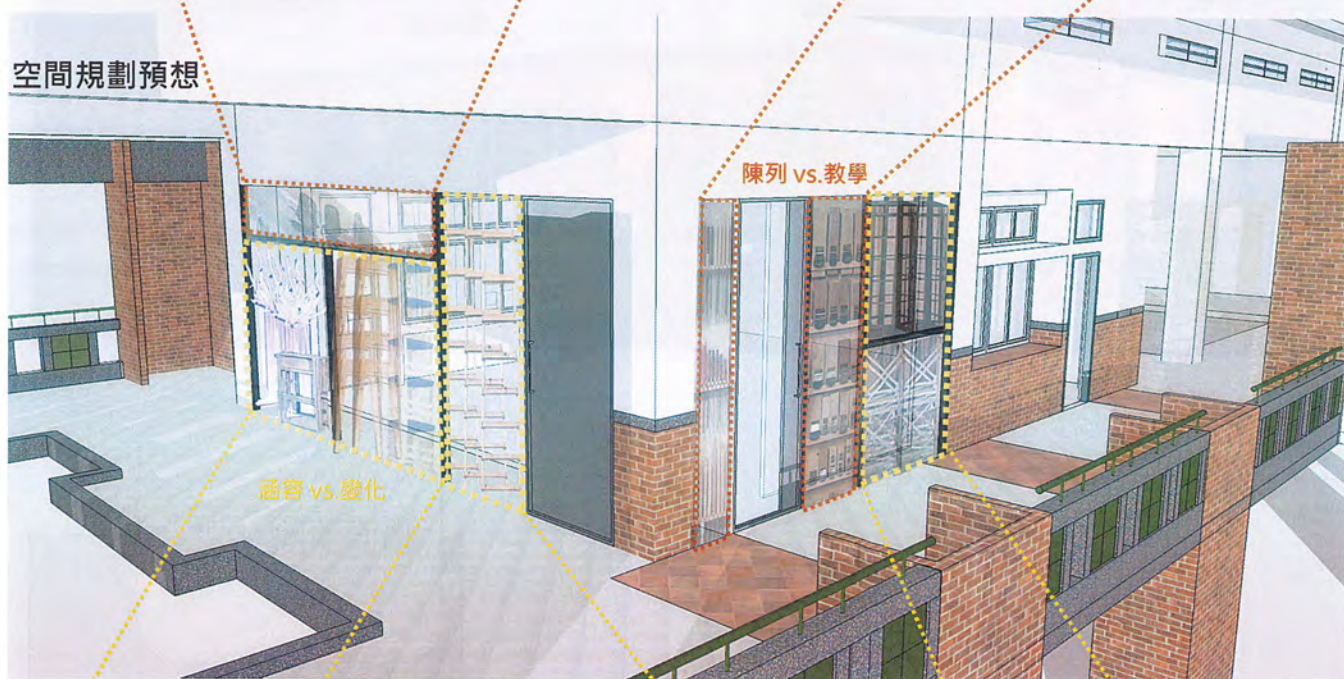
(二) 執行內容：施作地點



(二) 執行內容：道具空間/空間道具



空間規劃預想



(二) 執行內容：預計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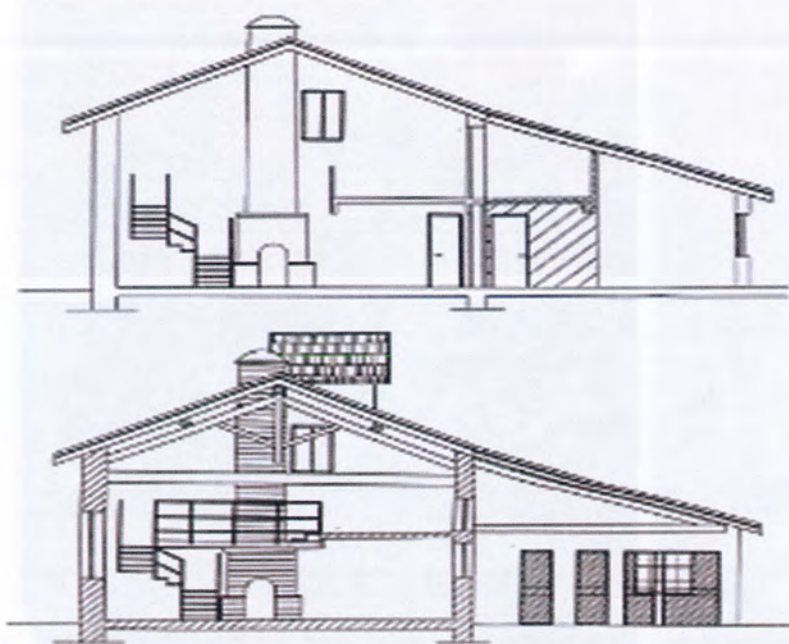


牆面清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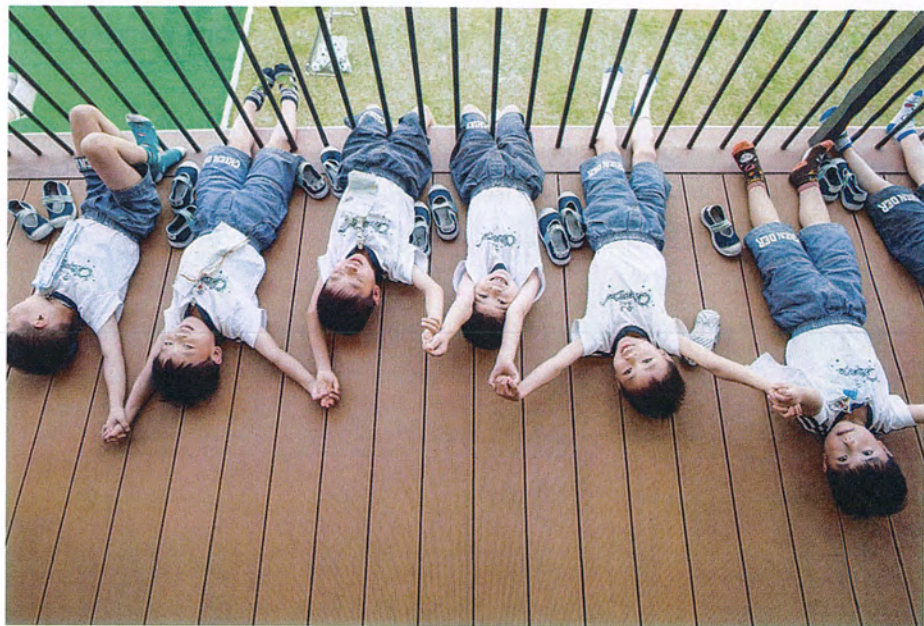
- 穿透性高的玻璃拉門
- 輕鬆觀賞夢工廠內部

貓道閣樓

- 善用挑高空間
- 解構比例構造



(二) 執行內容：預計工程



藝術廊道教學區

- 善用夢工廠延伸空間
- 打破傳統教學空間

道具空間規劃

- 讓道具成為空間的一部分
- 多變性的構具一定質感



(三) 執行策略及方法

1. 計畫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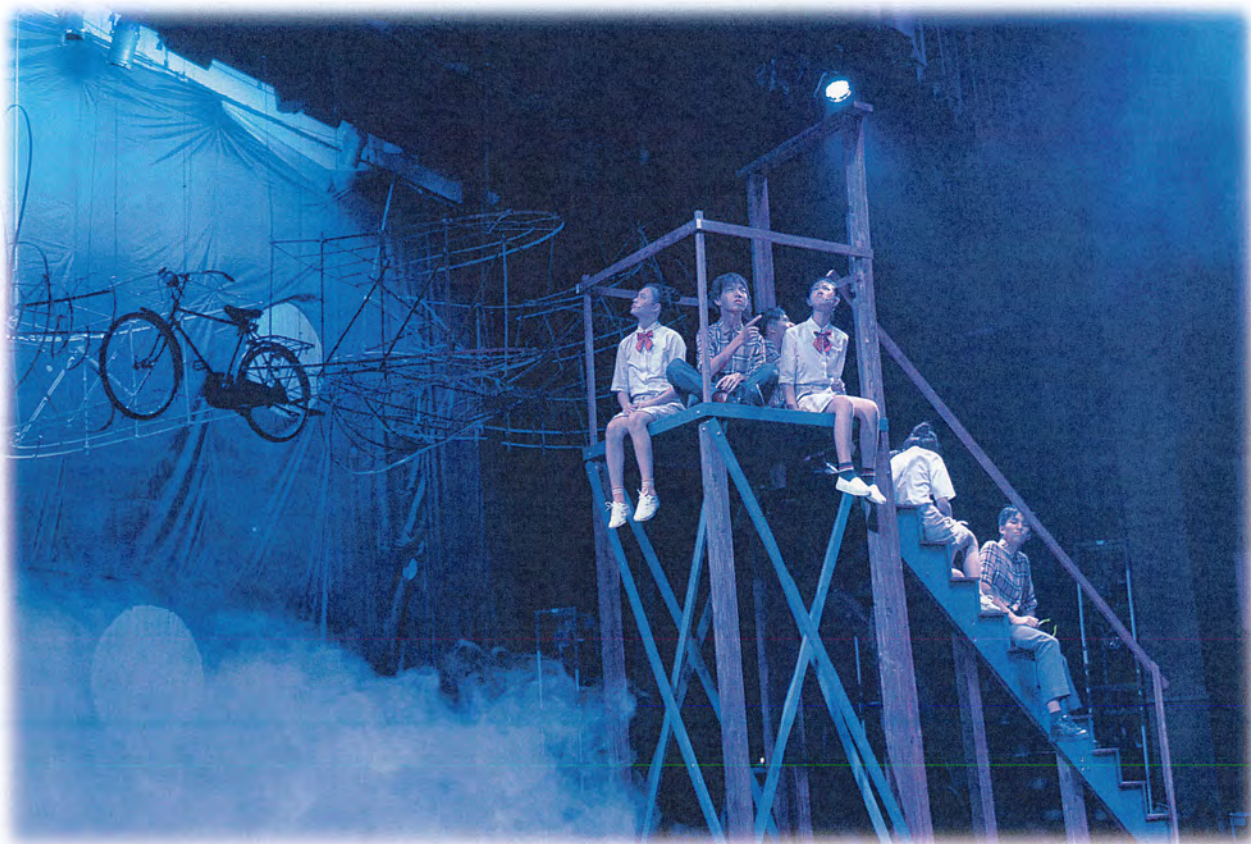
與校園美感環境規畫輔導團隊充分討論，線上考察國內外相關藝術空間，詳細觀察記錄、反覆思考與溝通，以確保執行後的準確度。

2. 執行期間：

詳細執行經費預算，仔細監工，慎選顏色與建材，以達最佳建築品質。發揮教師專業，著手規劃表演藝術課程與教學內容，以期達到最大使用效能。

3. 驗證期間：

確認經費預算的結報，善用星光造夢工廠進行教學，帶領學生感受夢工廠內外境教與藝術氛圍。



(四) 課程、活動及教學結合與融入

單元名稱	< 道具的演出 >		
配合課程	施造前啟發課程	施造後 空間展示課程	施造後 空間運用課程
教學主題	劇場設計分工	工坊展覽	實習工廠
教學重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認識劇場分工與製作流程 • 舞台設計工作內容介紹 • 燈光設計工作內容介紹 • 服化設計工作內容介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舞台工具設備介紹 • 燈具線材設備介紹 • 服製設備及服裝管理介紹 • 化妝用品及刷具設備介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舞台道具實作 • 燈光控制實習 • 服裝設計繪圖 • 化妝技術實作
教學方法	講述、田野、規劃、實作		
教學目標	審美、創造與實踐		
教學時間	七上 ~ 九下		
執行時間	空間再造後規劃執行		
延伸活動	校園藝術展、主題設計展		

(五) 相關資源整合及配套措施

1. 運用學校家長會及教育基金會資源，尋覓經費支持與設計規畫協助。
2. 活用行政、教師、學生建議與創意，建構美感空間場域。
3. 實踐表演藝術教師教學與課程，以期發揮場館最大效能。

(六) 執行進度

時間 工作項目	109年度								110年度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計畫初想討論提送	V															
可行性研究	V	V														
規畫階段	V	V	V													
設計階段	V	V	V	V	V	V	V									
工程發包施工執行								V	V	V	V	V	V			
經費預算執行									V	V	V	V	V			
各項目採購執行									V	V	V	V	V	V		
維護管理													V	V	V	V
工程驗收														V		
經費結報															V	V

(七) 後續管理維護機制：

工程建成驗收後，常因管理單位缺乏長期的維護與管理，導致應有的工程壽命縮短，出現管理單位未察覺之磨耗或損壞，造成安全問題。

星光藝術園區是復興國中校園美感環境再造示範地點，第三期夢工廠若能順利申辦成功且工程建成驗收，將必須注意後續長期的維護與管理，以免導致應有的工程壽命簡短或出現未察覺之磨耗與損壞，導致安全問題的發生。因此，適當且良好的維護與管理，將有助於延長三期工程構造物之壽命。本計畫後續管理與維護機制如下：

1. 建置維護與管理機制：

將由本校總務單位與專任表演藝術教師共同維護與管理，明訂租借辦法、清潔維護守則、損壞機制報修，時時注意管線與建築物之磨耗等。

2. 減少閒置並提升使用率：

透過表演藝術課程實施與規劃，提升星光造夢工廠的使用率。

3. 強化維護與經營管理模式及組織，建立星光造夢工廠延壽評估機制(例如：針對每年進行使用評估)，合理編列維護與修繕經費。

(八) 經費預算：

- 1.計畫總金額：資本門 2,192,727 元，經常門 80,000 元
- 2.申請補助金額：資本門 2,000,000 元，經常門 0 元
- 3.自籌金額：資本門 192,727 元，經常門 80,000 元
- 4.自籌比率：12 %
- 5.自籌經費來源：縣市政府 272,727 元

(九) 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

工作項目	績效指標	執行單位
落實「夢工廠」及藝術園區管理與維護	明定租借辦法及清潔守則 辦理教職員工使用說明會	總務處、 表演藝術教師
強化「夢工廠」及藝術園區磨耗損壞監測	每月環境監測次數、損壞報修機制	總務處、 表演藝術教師
提升「夢工廠」及藝術園區使用頻率	積極辦理動靜態展演/覽，增加曝光率	表演藝術教師、 全校師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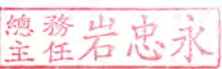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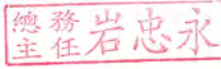
七、109 年度教育部補助各縣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申請項目表

(一) 預計辦理校園環境美感再造工作項目（工作項目請打 V，可複選）

申請項目	申請細項	勾選欄	備註
1.校園空間美學	1-1 學校特色與歷史文化空間	V	
	1-2 校園文化空間美學	V	
	1-3 學校文化色彩規劃	V	
	1-4 校園景觀與環境行為改善		
	1-5 社區文化特色運用		
2.校園生態美學	2-1 生態資源循環系統營造		
	2-2 社區生態美感建構		
	2-3 生態場域學習載具設置		
3.校園美感教育課程	3-1 校園生態美學教育		
	3-2 校園歷史文化空間教育	V	
	3-3 校園美感環境空間運用配套課程	V	
4.校園與社區美學	4-1 校園美學與社區環境營造		
	4-2 學校與社區及社群互動關係		
	4-3 建構區域重要教育場域		
5.其他有助提升校園「美感教育」之項目	5-1		
	5-2		
	5-3		

(二) 申請項目需求說明 (為提供適宜指導建議, 請詳細填寫, 供專家學者事先了解)

項目內容	學校申請項目條件說明	學校需求說明
<p>1-1 表演藝術特色展現復中歷史文化</p> <p>1-2 校園閒置空間美學改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此閒置空間現為一般教室, 因少子化影響, 目前規劃納入表演藝術園區。 2. 教室兩側及前後皆有走廊圍繞, 位於四樓樓面, 四週無其他教室, 單獨座落於樓面上。 3. 緊鄰星光實驗劇場及星光藝術廣場, 全校學生前往表演藝術教室上課時的必經之地, 是學校藝術文化場域之一。 4. 閒置空間是一個室內建築, 室內挑高七米, 具空間變化的可塑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表演場所: 有別於前兩期「人」的表演, 我們期望運用道具即空間的概念, 創造彈性使用及多變化的空間特性, 讓改造後的空間擁有不同面向、變換功能的用途, 無時無刻展現「道具的演出」。 2. 教學場所: 將此閒置空間改造成一處適合幕後劇場工作課程、跳脫制式的教學空間。空間內外可藉由道具作為展示、收納及製作等場域, 透過牆面去除與室內挑高等可塑性, 營造高功能的美學空間。
<p>1-3 星光藝術園區 (共三期) 周圍藝術廊道色彩規劃及用途規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星光藝術園區周圍除了包含第一期實驗劇場、第二期藝術廣場及第三期夢工廠外, 四周圍涵蓋許多藝術廊道 (如下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這三期的空間主體各有其功能與特色, 色彩上也各具調性。 3. 夢工廠周圍廊道形成線條感豐富的路徑, 如同世界知名建築 8 house/ Copenhagen, Denmark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色彩規劃措施: 考量三期建築空間的整體性, 將所有藝術廊道的地面色彩、周邊欄杆顏色做妥善規劃, 使其成為功能、色彩兼具的聯絡路徑, 讓走過路過時, 耳濡目染地沉浸在和諧的色調中, 提升對美感的敏銳度。 2. 用途規劃措施: 夢工廠前方, 廣大的中庭樓梯周圍, 規劃幕後工作教學區, 建置欄杆桌板, 學生席地坐在色調和諧的廊道地板, 製作道具、設計服裝、練習彩妝等有趣的幕後工作, 讓走廊不只是走廊, 也是學習的一隅。

承辦人簽章	承辦處室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事務組長 	總務主任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 (非民間團體)

□核定表

申請學校：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		計畫名稱：109年度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				
計畫期程：109年07月01日至110年7月31日						
計畫經費總額：2,272,727 元(資本門2,192,727元，經常門 80,000元)						
向本部申請補(捐)助金額：2,000,000元(資本門 2,000,000元，經常門 0元)						
自籌款 ■縣市政府：272,727元 (資本門 192,727元，經常門 80,000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無 □有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元)	核定計畫金額(教育部填列)(元)	核定補助金額(教育部填列)(元)	說明	
業務費	空間藝術材料與製作	45,000				
	教材教具費	15,000				
	研習費/鐘點費	15,000				
	雜支	5,000				
	小計	80,000			自籌款，業務費可互相勾支	
設備及投資	一 直接工程費	空間改造工程	1,870,688		牆面打除、玻璃、泥作、木作、鐵作、水電燈具照明、廊道地面、廊道色彩油漆...等工程費用。	
		小計	1,870,688		A	
	二 間接工程費	保險費	5,612		A×0.3%	
		營業稅	93,815			
		小計	99,427			
	三 其他	設計監造費	160,879		A×8.6%	
		工程管理費	61,733		含空汙費。A×3.3%	
		小計	222,612			
	小計		2,192,727			
	合計		2,272,727			
承辦單位 事務組長 事務組長 總務主任	主(會)計單位 會計室主任 主任 主任	首長 總務主任 主任 主任	教育部承辦人	教育部單位主管		

■申請表

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非民間團體)

核定表

申請學校：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	計畫名稱：109年度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
計畫期程：109年07月01日至110年7月31日	
計畫經費總額：2,272,727元(資本門2,192,727元，經常門80,000元) 向本部申請補(捐)助金額：2,000,000元(資本門2,000,000元，經常門0元) 自籌款 ■縣市政府：272,727元(資本門192,727元，經常門80,000元)	
<p>補(捐)助方式：</p> <input type="checkbox"/> 全額補(捐)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補(捐)助 指定項目補(捐)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補(捐)助比率 %】 <p>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p> <input type="checkbox"/> 納入預算 <input type="checkbox"/> 代收代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屬地方政府	<p>餘款繳回方式：</p> <input type="checkbox"/> 繳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p>彈性經費額度：</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彈性經費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金額2%，計_____元(上限為2萬5,000元)
<p>備註：</p> <p>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p> <p>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p> <p>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p> <p>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p> <p>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p> <p>六、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p> <p>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p> <p>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p>	